

附件 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廉江市党群服务中心一期建设资金尾款

评价年度：2023 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中共廉江市委组织部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26 日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我市于 2018 年被中央组织部确定为“全国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示范市”，党建工作水平走在湛江乃至全省前列。根据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精神，要求整合党建、政务和社会服务等各种资源，统筹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互联互通的党群服务中心，打造党员和群众的共同园地。2021 年 2 月 9 日，省委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的通知》规定“深化党群服务中心实体化功能化集收纳盒，完善工作保障和运行机制，把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成为党领导基层治理和服务群众的坚强阵地”。

为落实中央办公厅、省委办公厅文件精神，推进廉江全国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市建设，经我部前期的实地调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拟建廉江市党群服务中心，中心选址于文化广场中心两层建筑物（原京东馆），业主单位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也已同意。此项目由我部牵头建设，总投资约 9744613.30 元。截止目前一期建设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未结算财政资金 337.32 万元。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预期总体目标是改建打造一个标准化、各项服务功能齐全的城市基层党建“市党群服务中心”，作为我市城市基层党建中心点。对内体验对外展示宣传的主站点，为城市各领域党员群众提供精细化服务。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有关评价方案，成立绩效评价小组，主要通过听取工作

汇报、调阅核实相关资料、察看项目现场等方式，对现场核查结果和上报资料进行分析和评价，并对项目自评复核后得出分值。

### 三、绩效自评结果

经过对项目过程、产出、效益三个方面进行自评，得出自评分值 100 分，自评为优秀。

###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市党群服务中心一期建设已竣工验收，一期建设资金尾款共计 337.32 万元，已纳入我单位部门预算，市财政局于 2023 年实际拨付下达 50 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2023 年财政实际拨付下达 50 万元，我部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将 50 万元支付给广东强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资金执行率 100%。

3. 资金管理情况。成立中共廉江市委组织部采购验收工作领导小组，明确领导小组工作职责，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相关制度执行资金使用，资金使用合规，专款专用。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绩效目标为实施廉江市党群服务中心项目 1 个，目前一期建设已竣工验收，按时完成任务。

（2）质量指标。经过竣工验收，该项目的质量全部合格。

（3）时效指标。我市党群服务中心项目建设期为 4 个月，目前已全部通过验收，按时完成任务。

(4) 成本指标。我市党群服务中心项目建设资金纳入市财政预算，总金额为 9744613.30 元。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社会效益。市党群服务中心一期项目建设竣工后，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市党群服务中心一期项目建设竣工验收时，对受益群众进行调查，受益群众满意率超过 90%。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中共廉江市委组织部采购验收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规范采购行为，保障采购的顺利进行。

2. 加快组织实施。层层压实责任，进一步加强检查督导力度，督促有关单位倒排工期，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确保按时完成建设任务。

3. 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在项目建设完成后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4. 充分应用评价结果。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整改，不断提高项目和资金管理水平，切实做好管理工作。同时，根据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规范管理，严格督导检查，不断夯实工作开展的基础。

### (二) 存在的问题及主要原因

地方财政资金拨付进度慢。我市党群服务中心项目建设虽纳入市财政预算，但地方财政实际拨付还是存在困难，无法实现全

额拨付。

## 六、改进意见

建议我市财政部门要高度重视市党群服务中心一期项目建设尾款资金拨付，压实资金拨付管理责任，提高资金支付效率。

##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已委托市财政局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开。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整改，不断提高项目和资金管理水平，切实做好管理工作。同时，根据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规范管理，严格督导检查，不断夯实工作开展的基础，并按规定及时政务公开。



